

机关建设

（“振兴新突破、我要当先锋”专刊）

第4期

中共沈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机关委员会

2022年2月28日

市发展改革委召开党史学习教育总结会议

2月28日，市发展改革委召开党史学习教育总结会议。会议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开展党史学习教育总结的指示精神，按照省、市委《关于认真做好党史学习教育总结工作的通知》要求，进一步总结梳理了全委党史学习教育取得经验做法，认清现状和不足，对全委自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召开以来开启的新阶段党史学习教育工作与当前正在开展的“振兴新突破、我要当先锋”专项行动搞好结合，对下一步工作进行安排部署。委领导班子成员、市管干部、一级调研员、两委委员、各党支部书记、全体正处长参加了会议。

会议指出，全委各级基层党组织要贯彻好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和省、市委党代会各项工作安排，要将“振兴新突破、我要当先锋”专项行动中各自担负的工作任务纳入进来，结合起来，真正

在破解经济社会发展难题、推动高质量发展上下功夫、求突破。处级以上党员干部要充分发挥模范带头作用，以上率下，主动参与，在学习领悟上先行一步、在宣讲解读上先行一步、在贯彻落实上先行一步，努力形成人人学、人人讲、人人践行的生动局面，全面加强党的建设，增强党组织创造力凝聚力战斗力，建设一支政治可靠、业务精良、敢打硬仗的发改党员干部队伍，更好的用六中全会精神、学习教育实效和专项行动成果指导解决实际问题、总结实践经验、推进中心工作，贡献发改力量。



会议强调，全委党员干部要严格按照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作出的一系列新判断、新要求、新部署，紧紧围绕全市“振兴新突破、我要当先锋”专项行动12个方面突破任务，干在实处、走在前列、当好先锋，聚力推进重大项目建设、经济运行协调落实、固定资产投资等重点工作，紧扣发改工作实际，完善思路举措，强化统筹协调，扎实、精准、超前谋划好新年度目标任务，为我市实现全面振兴全方位振兴新突破、加快建设国家中心城市贡献新的更大力量，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